

证券代码：300431

证券简称：暴风集团

公告编号：2017-158

##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永强先生、李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鹏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相关人员简历见附件）

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2月13日

**附件：公司监事简历**

**李永强**，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9月至1993年7月，于山西大学数学教育专业学习，获理学学士学位；1993年12月至2004年8月，就职于山西太原第三高级职业学校，任学生处主任职务；2004年9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山西太原第四十八中学校，任教师职务；2007年3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本公司，任总裁办主任职务；2011年9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本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永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职工持股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其中持有天津融辉似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3900%股份；持有天津瑞丰利永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4760%股份；持有天津众翔宏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708%股份。李永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丽**，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3月至2012年7月，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专业学习，获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3年8月，就职于北京凯撒国际旅行有限公司，任职销售；2014年5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北京麟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商务；2016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商务职务；2016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李丽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鹏，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2011年4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中海港务（莱州）有限公司助理经理；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本公司财务经理职务；2017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刘鹏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